

S216察敖段一级公路（S35察盐高速）改建扩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项目编号（E1506002025092501001）

公示结束时间：2025-11-03 17:30:00

一、评标情况

【1】咨询一标段：

1 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1名：内蒙古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投标报价：140万元，质量无，工期/交货期/服务期：30天；

中标候选人第2名：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投标报价：143.5万元，质量无，工期/交货期/服务期：30天；

中标候选人第3名：山西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投标报价：143万元，质量无，工期/交货期/服务期：30天；

2 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内蒙古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的项目负责人：张海鹰，职称：正高级工程师；

中标候选人（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吴林，职称：正高级工程师；

中标候选人（山西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潘雪峰，职称：正高级工程师；

3 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要求：

中标候选人（内蒙古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的资格能力要求：无；

中标候选人（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要求：无；

中标候选人（山西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要求：无；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及方式

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应当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联系人：张先生，联系电话：0477-8350332。若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投标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行为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行业主管部门（鄂尔多斯市交通运输局）提出投诉，联系人：张女士，联系电话：0477-8586830。如发现交易服务平台及相关工作人员有违规违纪行为，向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管理科提出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联系电话：0477-8398019。

三、其他

1: 详见附件；

S216 察敖段一级公路（S35 察盐高速）改建扩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名称	鄂尔多斯市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安徽百士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项目名称	S216 察敖段一级公路（S35 察盐高速）改建扩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招标项目编号	E1506002025092501001
标段（包）名称	咨询一标段
标段（包）编号	E1506002025092501001001
开标时间	2025 年 10 月 29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	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大厅
公示期	2025 年 10 月 30 日—2025 年 11 月 03 日
发布媒介	《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内蒙古招标投标网）》、《内蒙古自治区交通运输厅政务网站》
最高限价	1440000.00 元
第一中标候选人	
投标人名称	牵头人：内蒙古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联合体成员：鄂尔多斯市中交交通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1400000.00 元
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外业调查、资料收集并提交初审稿；根据项目审批程序，逐级审查后修改和完善，直至项目立项批复。
质量要求	满足国家及地方政府关于公路工程勘察设计方面的标准和规定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工程设计公路行业专业甲级资质
项目负责人姓名（或项目经理、项目总监）	张海鹰
项目负责人资格（或项目经理、项目总监）	职称：正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业绩（或项目经理、项目总监）	1、担任国道 512 线 G59 呼北高速公路和林东出口至 G209 线连接工程前期咨询服务采购项目项目负责人 2、担任 S27 线呼和浩特至东胜段公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项目负责人 3、担任 S27 呼和浩特至鄂尔多斯高速公路（呼和浩特段）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及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编制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获奖（或项目经理、项目总监）	//
技术负责人姓名（或项目总工）	//
技术负责人资格（或项目总工）	//
技术负责人业绩（或	//

项目总工)	
技术负责人获奖(或项目总工)	//
投标人业绩	1、S27 呼和浩特至鄂尔多斯高速公路(呼和浩特段)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及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编制 2、S27 线呼和浩特至东胜段公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3、G2515 鲁北至霍林郭勒段高速公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 4、G1817 荣乌高速公路乌海至银川联络线线乌斯太至八音呼都格段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投标人获奖	//
投标人信用	投标人不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 (1) 被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取消招标项目所在地的投标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 (2) 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3)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4)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5) 在“信用中国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网站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投标人惩罚	//
其他项目管理人员	//
其他公示内容	//
第二中标候选人	
投标人名称	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1435000.00 元
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外业调查、资料收集并提交初审稿；根据项目审批程序，逐级审查后修改和完善，直至项目立项批复。
质量要求	满足国家及地方政府关于公路工程勘察设计方面的标准和规定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项目负责人姓名(或项目经理、项目总监)	吴林
项目负责人资格(或项目经理、项目总监)	职称：正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业绩(或项目经理、项目总监)	1、担任 S45 中卫至隆德、福银高速清水河至六盘山、定武高速清水河至营盘水项目工可等前期工作(二标段)项目负责人 2、担任扩建工程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及社会稳定风险分析评估、用地

	<p>预审相关报告编制项目负责人</p> <p>3、担任绥满高速哈尔滨至大庆段改扩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项目负责人</p> <p>4、担任金沙经仁怀至桐梓高速公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项目负责人</p> <p>5、担任剑河至黎平高速公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负责人</p>
项目负责人获奖(或项目经理、项目总监)	//
技术负责人姓名(或项目总工)	//
技术负责人资格(或项目总工)	//
技术负责人业绩(或项目总工)	//
技术负责人获奖(或项目总工)	//
投标人业绩	<p>1、长长高速公路松江河至长白段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p> <p>2、京港澳高速公路军山桥段、武汉绕城高速公路中州至郑店段及京港澳高速公路郑店至鄂湘界段改扩建工程前期工作</p> <p>3、G202 黑大线(九里至十三里段)改扩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p> <p>4、乐清市疏港公路经开区至磐石段工程(滨海大道)项目建议书、工程可行性研究及勘察设计</p> <p>5、南昌南外环东延(塔城至进贤)高速公路等两个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 G2 标段</p> <p>6、深圳至南宁高速公路珠海斗门至江门恩平段(原斗恩高速)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p> <p>7、S45 中卫至隆德、福银高速清水河至六盘山、定武高速清水河至营盘水项目工可等前期工作(二标段)</p> <p>8、国高网 G8511 昆磨高速公路昆明至玉溪段改扩建工程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及社会稳定风险分析评估、用地预审相关报告编制</p>
投标人获奖	//
投标人信用	<p>投标人不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p> <p>(1) 被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取消招标项目所在地的投标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p> <p>(2) 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p> <p>(3)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p> <p>(4)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p> <p>(5) 在“信用中国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 网站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p> <p>(6)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p>
投标人惩罚	//
其他项目管理人员	//
其他公示内容	//

第三中标候选人	
投标人名称	山西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1430000.00 元
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外业调查、资料收集并提交初审稿；根据项目审批程序，逐级审查后修改和完善，直至项目立项批复。
质量要求	满足国家及地方政府关于公路工程勘察设计方面的标准和规定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工程设计公路行业专业甲级资质
项目负责人姓名(或项目经理、项目总监)	潘雪峰
项目负责人资格(或项目经理、项目总监)	职称：正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业绩(或项目经理、项目总监)	担任青银二广高速公路太原联络线工程可行性研究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获奖(或项目经理、项目总监)	//
技术负责人姓名(或项目总工)	//
技术负责人资格(或项目总工)	//
技术负责人业绩(或项目总工)	//
技术负责人获奖(或项目总工)	//
投标人业绩	青银二广高速公路太原联络线工程可行性研究
投标人获奖	//
投标人信用	<p>投标人不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p> <p>(1) 被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取消招标项目所在地的投标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p> <p>(2) 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p> <p>(3)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p> <p>(4)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p> <p>(5) 在“信用中国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网站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p> <p>(6)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p>
投标人惩罚	//
其他项目管理人员	//
其他公示内容	//
否决投标情况	//



异议与投诉

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应当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联系人：张先生，联系电话：0477-8350332。若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投标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行为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行业主管部门（鄂尔多斯市交通运输局）提出投诉，联系人：张女士，联系电话：0477-8586830。如发现交易服务平台及相关工作人员有违规违纪行为，向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管理科提出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联系电话：0477-8398019。

补充说明

无

